



# 中臺科技大學

Central Taiw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115 學年度二技進修部單獨招生簡章

經本校 115 年 4 月 28 日 115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 13 次委員會議通過

- 為維護個人權益，請考生務必詳閱簡章內容 ●

**【網路報名時間：115 年 5 月 20 日至 115 年 7 月 1 日】**

**本招生採網路報名，考生須上傳或郵寄書面審查資料，全系組皆免筆試**



### 中臺科技大學招生委員會 印製

校址：40601 臺中市北屯區廬子路 666 號

電話：04-22395079

傳真：04-22391697

網址：<https://www.ctust.edu.tw>

## 中臺科大 領航醫護大健康產業

- **職場最愛**：連續三年 2023~2025 榮獲遠見雜誌調查醫療機構最愛大學生來源。
- **辦學認真**：大學校院校務評鑑「校務治理與經營」、「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辦學成效」及「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全數通過，辦學認真。
- **高教深耕**：每年榮獲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近五千萬獎助。
- **升學進路**：本校設有博、碩士班，深造進路暢通。
  - ◆ **博士班**：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 ◆ **碩士班**：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護理系、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食品科技系、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牙體技術暨材料系、長期照顧碩士學位學程
- **設備完善**：上課教室全面配備空調及數位教學設備；系所專業特色教室前瞻符合業界最新發展。
- **景緻優美**：座擁臺中市大坑風景區，環境優美、清靜，距離松竹、舊社捷運站、太原火車站約 10 分鐘車程，國四下 74 號快速道路到校 5 分鐘車程。
- **安定就學**：對於經濟困難同學提供急難救助、中低收入就學補助，另提供多項校內外獎助學金、工讀機會、就學貸款及學雜費減免等申辦服務。

# 中臺科技大學視光系

Department of Optometry, CTUST

培育 **驗光人員**

師資與設備  
最完備的視光校系



**學制**

WE

EMW

日進

四二

技技



## 本系特色

首創 **AI 數位視光中心**

首創 **視光 X 元宇宙中心**

著重 **臨床實務訓練**，強化考取**驗光師**證照

**No.1**

畢業  
出路



醫療機構眼科部驗光師  
眼科近視雷射諮詢人員  
醫事機構驗光所驗光師  
眼鏡公司配鏡技術人員  
隱形眼鏡設計研發人員  
鏡片廠商經營管理人才

通過驗光人員國家考試  
月薪薪資自40K至60K以上

**就業 100%**

入學管道

入學學制

技術高中	農業群	推甄 / 繁星 / 技優 / 運動績優 / 一般獨招	日間部四技
	衛護類	推甄 / 聯登 / 繁星 / 技優 / 運動績優 / 一般獨招	
	商管群	推甄 / 聯登 / 繁星 / 技優 / 運動績優 / 一般獨招	
	機械群	聯登 / 繁星 / 技優 / 運動績優 / 一般獨招	
普通高中	不分群	繁星 / 技優 / 運動績優 / 一般獨招	進修部二技
普通高中	普通科	申請入學 / 一般獨招	
大專學歷	不分科	獨立招生 (視光科系畢業者得免實習)	

系網



FB



IG



YT



官方 Line



歡迎追蹤與詢問

中臺科技大學

視光系專線/04-22394256

# 中臺科大食科系

Department of Food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培育 現代飲食生活  
的夢想實踐家

四技日間部 (食品科技組)  
四技日間部 (餐飲科技組)  
四技日間部 (僑生產學攜手專班)  
3+2類五專 (大湖農工與苗栗農工專班)

四技進修部 (烘焙餐飲科技組)  
二技進修部

## 本系特色

每年培育烘焙及餐飲競賽選手，  
並且成立烘焙、廚藝、食安及食  
科學生自治社團



烘焙加工 餐飲廚藝 食品檢驗 感官品評 食品安全

本系招收三大類

## 技高生



食品群



餐旅群



農業群

(技高生專屬)

繁星  
入學

技優  
甄選

甄選  
入學

聯登  
分發

運動  
績優

運動  
獨招

身障  
甄試

## 獨招 不分群

(普高生+技高生)

烘焙餐飲多功能教室

食品感官品評室

國家技能檢定考場

具備食品檢驗乙丙級、中式麵食加工、中餐乙丙級、烘焙乙丙級國家考場，每年舉辦證照輔導課程，輔導學生考取證照

多元且彈性的實習制度，提供2個月、半年與1年三種方案，可申請日本、新加坡進行海外實習

## 特色教室

中餐烹調實驗室

西餐烹調實驗室

食品加工實驗室

微生物暨生技實驗室

食品分析檢驗實驗室

## 畢業出路

食品科技組學生畢業可考  
食品技師證照

- 可從事食品業、烘焙業、餐飲業、鮮食產業、中央廚房、保健生技業等相關機構之衛生管理、研發、生產、品管、企劃及行銷等工作
- 微型創業及高中職技術教師

## 四技 進修部

## 二技 進修部

- 適合沒有食品製備基礎或想深入烘焙餐飲技術的學習者
- 適合想進入食品餐飲業並學習第二技術專長之社會人士
- 適合想取得大學文憑且學習生活技能之社會人士
- 適合半工半讀之年輕學子

- 國內外公私立專科學校畢業
- 高中職畢業後，從事相關工作滿5年
- 二專或五專修滿最後一年上/下學期因故休學一年以上
- 大學學制修滿二年級下學期
- 具乙級技術證，並有相關工作4年以上
- 高中或大學擔任專業教師或技術教師



中臺食科臉書粉絲團

食品科技系設有「中臺科技大學  
食品科技系」臉書粉絲團可了解  
第一手辦學資訊及LINE@官方群  
組(@wqp2335f)，有任何招生問  
題、入校參訪等，任你問到飽

招生專線/ 04-22396762



中臺食科網站

# 中臺科大護理系

## Department of Nursing

培 理論與實務兼備  
育 護 理 師

5

大學制

進四技

四技

進二技班

二技班

碩士班



### 本系特色

No.1

首創校園內日照中心  
全臺第一間VR未來教室  
智慧擬真情境教學 印尼志工深耕

本系招收

日間部

申請入學 / 普通高中39名  
甄選入學 / 餐旅7名、商管6名、衛護7名  
聯登入學 / 餐旅1名、衛護1名、商管1名  
技優甄選3名 繁星計畫2名  
獨立招生28名

進修部 | 獨立招生 / 不分群65名



校友服務於  
國內外各級  
醫療單位

中部醫院

每4位

護理師就  
有一位是  
中臺畢業

### 就業領域

考取執照後，學生可選擇醫療機構、衛生行政公職、教育單位、居家長照機構經營、空服員等，一張執照，進路寬廣



醫療機構



機構經營



教育單位

### 國家考試

每年舉辦3次

學生畢業後須考取護理師執照



就學期間 高額入學獎金  
每年 獎助學金 12萬以上

就業

100%



畢業即就業  
百萬年薪



二技招生群組



四技招生群組



護理系官方帳號

# 中臺科大 兒教系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培育 **教保專業**

教育部 師培司 **審認通過**

**5**

大學制

日四技

進四技

進二技

學士後

文教所

畢業=專業！免考試，資格在手！

實務專業亮眼，政府委託掛保證

海外實習，國際就業，未來起飛

0-12歲職場，跨域人才炙手熱



非營利幼兒園  
(3家皆獲績優)

托嬰輔導團  
(台中236家)



親子館  
居托中心  
(台中2區)

**No.1**

就業領域多元、各取所好

兒童國家一起善，政策大利多

進路寬廣，人才荒，薪津好



幼兒園



課後安親



托育



兒童產業



政府委辦

推甄三大類



幼保類



商管類



生活類



服務國內外幼托機構  
深獲業界與家長肯定

每5位 教保員就有一位系友

**獨立招生 不限類群 普高生可**

115年入學管道與招生名額

日間部	推甄	聯登	技優	獨招(不限類群)
	幼保 18名	幼保 1名	幼保 1名	22名 (普高可)
	英語 3名	商管 1名	繁星	運動績優
	商管 4名	生活 1名	家政 2名	2名
進修部	四技 20	不限類群 普高生可		
	二技 140	專科以上、高中職畢5年相關工作		

**畢業 就具 專業資格**

幼教、國小課後、托育

**就業**

**100%**



各學制  
招生簡章  
掃我免費下載



「Line官方群組」  
任何問題  
入校參訪  
任你問到飽  
招生專線04-22395608

# 中臺科大高照系

Department of Gerontological Health Care

培育 銀髮族全方位服務  
照顧專業人才

成立於2006年，是全國大學最早創立的老人照顧相關科系

大學部

日進進  
四四二  
技技技

產攜專班

研究所

碩士學程  
長照



## 本系特色



- 海外實習、智慧照顧
- 畢業即就業、長照企業最愛
- 首創校園內日照中心
- 國家級技能檢定考場
- 百分之百助理教授以上高階師資

## 發展目標 x 就業方向

### 照顧服務

日間照顧中心  
機構住宿式  
居家服務



### 健康促進

長青快樂學堂  
延緩失智失能  
社區C據點



### 照顧管理

長照機構負責人  
個案管理員  
居家督導員

本系招收三大類

## 技高生



商管群



餐旅群



幼保類

繁星  
入學

聯登  
分發

甄選  
入學

技優  
甄審

## 獨招 不分群



老人照顧系自113學年度起，更名為「高齡健康照護系」，秉承學校「技術專業、人文關懷」理念，以培育優質的「銀髮族全方位服務」照顧專業人才為目標。



歡迎追蹤本系IG、FB  
定期更新系上最新消息  
招生專線：(04)2239-5029



# 目 錄

壹、重要日程表.....	1
貳、修業說明.....	2
參、招生系別、名額、修業年限及上課班別.....	2
肆、報名資格.....	3
伍、報考限制、繳交書面審查資料及評分標準.....	5
陸、報名方式及報名相關注意事項.....	10
柒、成績查詢、成績複查.....	11
捌、放榜、登記分發與報到方式.....	11
玖、其他注意事項.....	12
附件一、個人自傳與學習計畫.....	13
附件二、成績複查申請表.....	14
附件三、國外學歷切結書.....	15
附件四、特種身分考生各項成績優待標準.....	16
附件五、特種身分考生身分類別及應繳證件一覽表.....	17
附件六、退費申請書.....	18
附件七、報名考生申訴表.....	19
專用信封.....	20
附錄一、本校校址交通位置圖及校園配置圖.....	21
附錄二、本校校園配置圖.....	22

## 壹、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時 間	備 註
簡章公告	115 年 4 月 28 日起	招生資訊網/進修部招生 查詢 <a href="https://oaic.ctust.edu.tw/">https://oaic.ctust.edu.tw/</a>
網路報名	115 年 5 月 20 日 (三) 上午 9 時至 115 年 7 月 1 日 (三) 止 一律網路報名後，上傳或郵寄審查資料	網路報名後，上傳或掛號郵寄審查資料，擇一方式繳交，避免審查資料缺漏
成績查詢	115 年 7 月 13 日 (一) 下午 1 時起	招生資訊網/進修部招生 查詢 <a href="https://oaic.ctust.edu.tw/">https://oaic.ctust.edu.tw/</a>
成績複查	115 年 7 月 14 日 (二) 中午 12 時止	
放榜公告	115 年 7 月 16 日 (四) 上午 10 時	
正取生報到	【現場報到】 115 年 7 月 18 日 (六) 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 115 年 7 月 19 日 (日) 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 報到現場提供諮詢學分抵免、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獎助學金申請等服務。  【郵寄報到】 115 年 7 月 20 日 (一) 至 115 年 8 月 6 日 (四) 止	報到相關問題，請電洽教務處 04-22391647#6610、6608、6611、6612 或專線 04-22394046。  對象：視光系、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高齡健康照護系、食品科技系錄取生。
現場登記分發 (限護理系)	115 年 8 月 5 日 (三)	僅護理系實施現場登記分發，活動前 1 週，將寄出現場登記分發相關資料。
備取生報到	115 年 8 月 6 日 (四) 上午 10 時至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前 1 工作日	以簡訊通知考生，請在規定期限內，盡速備齊資料到教務處註冊課務組(進修部)報到。
※ 入學相關資訊承辦單位及聯繫電話如下表，本校總機：04-22391647、招生專線：04-22395079。		
諮詢項目	分機	承辦單位
報考資格、報名繳件等問題	8817	招生及國際合作處
學分抵免、學籍、選課	6610、6608、6611、6612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進修部)
就學貸款、學雜費減免	8182	學務處/課外活動及服務學習中心(進修部)
住宿問題	5200、8122、8123	學務處/生活輔導組
※本重要日程表如因故有所變動，以招生資訊網/進修部招生/二技進修部之網頁公告為主。		

## 貳、修業說明

### 一、修業年限：

- (一) 二技原則為二年至二年半(依學系規定)，修業期滿成績及格者，授予學士學位。
- (二) 以同等學力報名之考生，需依各系規定，修業期間必須補修該系規定之相關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

### 二、上課地點：

除校外實習外，一律於本校校內上課。

### 三、收費規定：

本校進修部註冊費依教育部規定以授課時數收費，114 學年度實際收費金額依教育部核訂標準收取。

### 四、學分抵免規定：

在大學或學分班修過同課程之學分，入學後可依本校之學分抵免辦法辦理抵免。

## 參、招生系別、名額、修業年限及上課班別

學制	代碼	招生系別	名額	修業年限	上課班別
進修部 二技	EOP	視光系	65	2.5 年	週間班(週一、週二 8:20~21:35)
	EF	食品科技系	45	2 年	週一至週三 18:20~21:35; 週六 8:20~17:00
	EN	護理系	173	2 年	平常班(週一至週五 18:20~21:35) 週一、週二班(8:20~16:50) 週四、週五班(8:20~16:50)
	EE	兒童教育暨 事業經營系	140	2 年	平常班(週一至週五 18:20~21:35) 週末班(週六、週日 8:20~19:25)
	EO	高齡健康照護系	40	2 年	週末班(週六、週日 8:20~19:25)

註：

- 一、曾修習過本校學分班者，可依抵免狀況酌予縮短修業年限，但至少需修業一年以上。
- 二、本校學生可彈性修課，除上述修業年限外，得以延修二年。
- 三、護理系各類招生名額(含特種生)，視現場報到人數而定，若報到人數低於招生名額，則缺額可流用於其他類別。
- 四、考生成績達備取標準者，正取生報到後尚有缺額時，將依備取生之排名依序遞補。

## 肆、報名資格

凡具備下列學歷(力)資格條件之一，得以報名二技進修部。

一、一般學力：

- (一) 國內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或經本部認可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
- (二) 公私立專科進修(補習)學校畢(結)業，並取得畢業證書或結業證明文件。

二、同等學力：

(一) 二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1.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2. 修讀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下學期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3.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八十學分以上，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 三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1. 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或退學三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2.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3. 修讀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下學期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 五年制專科學校及進修學校肄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

1. 僅未修習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休學或退學三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2.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上學期，因故休學或退學二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3. 修讀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下學期期間，因故休學或退學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4. 修滿規定修業年限，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二百二十學分以上，因故未能畢業，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四) 大學學士班(不包括空中大學)肄業，修滿二年級下學期，持有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五) 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通過，持有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

(六)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1.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2.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七) 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1. 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四年以上。
2.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二年以上。

(八) 符合年滿二十二歲、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或修滿高級中等學校規定修業年限資格之一，並修習下列不同科目課程累計達八十學分以上，持有學分證明：

1. 大學或空中大學之大學程度學分課程。
  2.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學分班課程。
  3. 教育部認可之非正規教育課程。
  4. 職業訓練機構開設經教育部認可之專科以上教育階段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5. 專科以上學校職業繼續教育學分課程。
- (九) 持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證書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並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
- (十) 依藝術教育法實施一貫制學制肄業學生，持有修業證明者，依其修業情形屬五年制專科學校或大學學士班，準用第三款及第四款規定。  
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中華民國一百年七月十三日修正施行後，本標準一百零二年一月二十四日修正施行前，已修習前項第八款第二目所定課程學分者，不受二十二歲年齡限制。
- (十一) 曾於大學校院擔任專業技術人員、於專科學校或高級中等學校擔任專業及技術教師，經大學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
- (十二) 學經教育部核可後，就專業領域具卓越成就表現者，經校級或聯合招生委員會審議通過。

## 伍、報考限制、繳交書面審查資料及評分標準

科系	視光系					代碼	EOP
報考限制	須符合本簡章第肆項之報名資格						
招生名額	一般生		特種生				
	65 名		原住民	退伍軍人	政府外派子女	蒙藏生	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
			2	2	2	2	2
上傳或郵寄審查資料	一	身分證件及繳費證明 ※報完名後，繳費單自報名頁面下載，可至超商或轉帳方式繳費。 ※如具低收入戶請檢附證明，免繳費。					
	二	學歷證明文件： (一)應屆畢業生：附在學證明。 (二)非應屆畢業生：附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					
	三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須加蓋原校教務處戳章)					
	四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自傳、視光相關執業證照、專業能力鑑定證明、個人代表之著作、視光相關獲獎記錄、2 年內相關受訓達 6 小時以上之證明)					
評分標準	資料審查：200 分						
	一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100 分					
	二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100 分					
※同分比序參酌：依次以「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進行排名。							
備註	<p>一、上課時間：<u>週一 08：20~21：35</u>，<u>週二 8：20~21：35</u>。</p> <p>二、專科非視光科畢業或以同等學力報名之考生，錄取後需依該系規定補修相關學分且該補修學分不列入畢業學分計算。</p> <p>三、心理、精神狀況、視覺、辨色異常、言語、聽力及行動障礙，足以妨礙醫療或照護工作者，請考慮實習醫院接受度及畢業後就業機會與被服務者權益，報考時請依個人身心狀況，審慎考量就讀。</p> <p>四、第 4 學期必修：眼視光實習一(眼科實習 320 小時)及眼視光實習二(驗光所實習 320 小時)，2 門實習課程，實習方式依視光系實習規定辦理。五專為視光科畢業且已修習實習課程，符合驗光人員考試資格者，得申請免修實習課程，但免修學分不計入畢業學分。</p> <p>五、錄取方式：以<b>放榜</b>模式辦理。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p>						

科系	食品科技系				代碼	EF
報考限制	須符合本簡章第肆項之報名資格					
招生名額	一般生	特種生				
	45 名	原住民	退伍軍人	政府外派子女	蒙藏生	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
		1	1	1	1	1
上傳或郵寄審查資料	一	身分證件及繳費證明 ※報完名後，繳費單自報名頁面下載，可至超商或轉帳方式繳費。 ※如具低收入戶請檢附證明，免繳費。				
	二	學歷證明文件： (一)應屆畢業生：附在學證明。 (二)非應屆畢業生：附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				
	三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須加蓋原校教務處戳章)				
	四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自傳、職業證照或專業資格證書、獲獎紀錄、作品、著作等證明)				
評分標準	資料審查：200 分					
	一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100 分				
	二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100 分				
※同分比序參酌：依次以「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進行排名。						
備註	一、上課時間： <u>週一至週三 18：20~21：35；週六 8:20~17:00</u> 。 二、錄取方式：以 <b>放榜</b> 模式辦理。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					

科系	護理系				代碼	EN	
報考限制	須符合本簡章第肆項之報名資格：限二專或五專護理科畢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特種生				
	173 名 <sup>註八</sup>		原住民	退伍軍人	政府外派子女	蒙藏生	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
	4		4	4	4	4	
上傳或郵寄審查資料	一	身分證件及繳費證明 ※報完名後，繳費單自報名頁面下載，可至超商或轉帳方式繳費。 ※如具低收入戶請檢附證明，免繳費。					
	二	學歷證明文件： (一)應屆畢業生：附在學證明。 (二)非應屆畢業生：附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					
	三	自傳 ※自傳格式不拘					
	四	有利審查資料【如：志工服務證明、專業能力鑑定證明、職業證照或專業資格證書、各項語文或技能檢定(如CPR 證照)、獲獎紀錄、擔任幹部、工作年資證明、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個人代表著等】					
	五	選填志願班別： <a href="https://forms.gle/oR9Lu6nNcedhRTa97">https://forms.gle/oR9Lu6nNcedhRTa97</a>					
評分標準	資料審查：200 分						
	一	自傳：100 分					
	三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100 分					
	※同分比序參酌：依次以「自傳」、「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進行排名。						
備註	<p>一、<b>修業年限：2 年。</b></p> <p>二、上課時間：  (一) 平常班：週一至週五 18：20~21：35  (二) 週間班：週一、週二 08：20~16：50  (三) 週間班：週四、週五 08：20~16：50</p> <p>三、曾修習本校學分班之考生，請檢附學分證明或成績單影本。</p> <p>四、心理、精神狀況、視覺、辨色異常、言語、聽力及行動障礙，足以妨礙醫療或照護工作者，請考慮實習醫院接受度及畢業後就業機會與被服務者權益，報考時請依個人身心狀況，審慎考量就讀。</p> <p>五、二技進修部實習為選修，符合條件者免實習。</p> <p>六、錄取方式：<b>現場登記分發，並依成績高低排序進行選班。</b>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p> <p>七、本系設有獎助學金，提供各項工讀機會。</p> <p>八、本系最終招生名額將包含<b>進二技護理師在職專班</b>之回流名額，確切名額將於分發前 3 日於網頁公告。</p>						

科系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				代碼	EE
報考限制	須符合本簡章第肆項之報名資格					
招生名額	一般生	特種生				
	140 名	原住民	退伍軍人	政府外派子女	蒙藏生	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
		3	3	3	3	3
上傳或郵寄審查資料	一	身分證件及繳費證明 ※報完名後，繳費單自報名頁面下載，可至超商或轉帳方式繳費。 ※如具低收入戶請檢附證明，免繳費。				
	二	學歷證明文件： (一)應屆畢業生：附在學證明。 (二)非應屆畢業生：附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				
	三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須加蓋原校教務處戳章)				
	四	有利審查資料：如自傳、職業證照或專業資格證書、獲獎紀錄、作品、著作、擔任主管職務；CPR 證書、國際教學證書、蒙特梭利教師、護士、護理師、英文能力檢定、兒童福利人員戊類結業證書、單一級托育人員(保母)技術士證等。				
	五	工作經驗年資證明 -高中職畢業者【必繳】，請上傳幼保相關工作(累積滿 5 年)之勞保投保證明，單位開立的證明無法認定。 -專科以上或應屆畢業者【選繳】，可上傳社團參與經驗或相關活動紀錄作為佐證資料。				
	六	選填志願班別(必填)： <a href="https://forms.gle/oR9Lu6nNcedhRTa97">https://forms.gle/oR9Lu6nNcedhRTa97</a>				
評分標準	資料審查：200 分					
	一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100 分				
	二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100 分				
※同分比序參酌：依次以「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進行排名。						
備註	<p>一、招生班別：平常班與週末班；修業年限：2 年。</p> <p>二、上課時間： (一)平常班：週一至週五 18：20~21：35 (二)週末班：週六至週日 08：20~19：25</p> <p>三、「教保專業實習」課程皆於平日進行，實習幼兒園與實習時間由學校安排。</p> <p>四、心理、精神狀況、視覺、辨色異常、言語、聽力及行動障礙，足以妨礙兒童照護或教育工作者，請考慮實習場所接受度及畢業後就業機會與被服務者權益，報考時請依個人身心狀況，審慎考量就讀。</p> <p>五、錄取方式：放榜錄取，並依成績高低及所填寫的班別志願序依序分發。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p>					

科系	高齡健康照護系					代碼	EO
報考限制	須符合本簡章第肆項之報名資格						
招生名額	一般生		特種生				
	40 名		原住民	退伍軍人	政府外派子女	蒙藏生	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
			1	1	1	1	1
上傳或 郵寄審查 資料	一	身分證件及繳費證明 ※報完名後，繳費單自報名頁面下載，可至超商或轉帳方式繳費。 ※如具低收入戶請檢附證明，免繳費。					
	二	學歷證明文件： (一)應屆畢業生：附在學證明。 (二)非應屆畢業生：附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					
	三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須加蓋原校教務處戳章)					
	四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如：自傳、職業證照或專業資格證書、可證明特殊能力之相關證照、獲獎紀錄、作品、著作、英文能力檢定等)					
評分標準	資料審查：200 分						
	一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100 分					
	二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100 分					
※同分比序參酌：依次以「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進行排名。							
備註	<p>一、上課時間：週六 08：20~19：25，週日 08：20~19：25</p> <p>二、修業年限：2 年</p> <p>三、心理、精神狀況、視覺、辨色異常、言語、聽力及行動障礙，足以妨礙醫療或照護工作者，請考慮實習場所接受度及畢業後就業機會與被服務者權益，報考時請依個人身心狀況，審慎考量就讀。</p> <p>四、實習採每週五天集中式或每週三天/兩天方式，實習方式及單位由系上統一安排，錄取後不得以影響工作為由，要求配合更改實習規劃。</p> <p>五、錄取方式：以放榜模式辦理。考生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招生系所得檢具理由提送招生委員會核定後，不足額錄取，並不列備取生。</p>						

## 陸、報名方式及報名相關注意事項

### 一、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報名)

(一)時間：115 年 5 月 20 日 (三) 上午 9 時起至 115 年 7 月 1 日 (三) 止。

(二)線上報名網址：<https://adm.ctust.edu.tw/CTUSTWeb/signup.htm>

(三)報名流程：請詳閱報名步驟，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①詳閱簡章內容→②報名頁面點選【我要報名】→③輸入報名資料→送出④完成第一階段報名，請至 E-MAIL 查看考生編號 ⑤預覽報名頁面(若內容填寫有誤，請加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 修改)→⑥所有報名審查資料於規定期限內上傳至本校系統或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處。(請擇一方式繳交，避免審查資料缺漏)→⑦【繳費單下載】

### 二、報名注意事項：

(一)報名費：650 元整 (如具低收入戶請檢附證明，免繳費)。

※考生若同時報考二技進修部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及學士後學位學程教保員專班入學，只需繳交一次報名費，並依相關規定繳交資料，勿重覆繳費。

(二)報名時必須備齊證件繳驗，否則不受理報名，且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經錄取學生，其所繳證件、在職身分、經歷、年資證明，經查有偽造、變造、假借、冒用、塗改、不實者，未入學者取消錄取資格，已入學者開除學籍，不發給任何學歷證明，如在畢業後始發覺者，勒令撤銷其畢業證書，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三)報名考生自畢業後取得報名資格學歷(力)證明及工作年資採計，計算至 115 年 9 月 30 日。

(四)凡符合本簡章附件五所列特種身分資格之報名考生，得申請加分優待：

1. 加分優待標準詳見附件四、特種身分類別及應繳證件一覽表詳見附件五。
2. 具多重特種身分者，限擇一加權計分。
3. 報名時應於報名表「特種身分考生」欄位劃記，並將有關證件影本黏貼於報名表背面。
4. 凡報考時未繳交該項證件者，事後亦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其身分，本會將依照普通身分考生辦理，不予以加分優待。

(五)參加 115 學年度專校院聯合入學管道及大學各種入學管道已獲錄取者，須繳交原錄取學校之放棄聲明書，始得報考本項考試，違者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並不得要求退還報名費，報名考生不得異議。

(六)若考生因手機號碼未填寫正確或填寫不清楚，以致未收到相關通知，由考生自行負責。

(七)所有審查資料無論錄取與否皆不發還，請考生自行製作備份保存。

(八)若只完成網路報名作業登錄，卻未上傳審查資料，仍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科及退還報名費；已繳費但未完成報名手續者，退費須扣資料處理費 300 元。

(九)僑生及外籍生不得以特種身份報考進修部學制。

(十)持國外學歷證件者，除須填寫國外學歷切結書外(附件三)，另需繳交原校密封之成績單及法院公証證明書。

## 柒、成績查詢、成績複查

- 一、成績查詢於 115 年 7 月 13 日 (一) 下午 1 時開放查詢，仍未查詢到成績者，請致電本校招生處查詢(04-22395079)。
- 二、考生對成績如有疑義，請詳填「成績複查申請表」(附件二)及複查費 100 元繳費證明 (以線上轉帳或 ATM 繳費方式付款，繳費網址：<https://school.chiefpay.com/ctust>，路徑：一般申請/各項招生入學管道-成績複查)，於 115 年 7 月 14 日(二)中午 12 時前完成繳費並來電(04-22395079)確認。
- 三、成績複查以 1 次為限。凡委託他人或考生家長來校查問、逾期、口頭申請或資料不全者，概不予受理。複查請透過官方 LINE(ID：@450fnabt)提出申請，不接受郵寄方式，複查結果，本會將以官方 LINE 回覆。
- 四、若因成績複查更正導致總成績及名次變更，以登記分發報到或放榜當天張貼於報到會場前之名次為準。
- 五、本會試務工作僅就複查申請項目分數再次核對，不得要求重新評閱。
- 六、複查結果若有增減分數或錄取情形異動者，考生不得提出異議。

## 捌、放榜、登記分發與報到方式

- 一、錄取標準由招生委員決定之，**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
- 二、視光系、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高齡健康照護系、食品科技系，採「網路放榜」方式錄取，放榜日為 115 年 7 月 16 日(四)上午 10 時，錄取名單將公告於本校招生及國際合作處網頁。
- 三、視光系、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高齡健康照護系、食品科技系之正取生，請於 115 年 7 月 18 日(六)至 115 年 7 月 19 日(日)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辦理「現場報到」：(一)考生成績達錄取標準者，請依網頁公告說明辦理報到手續。(二)考生成績達備取標準者，將依備取生排序陸續以簡訊通知報到，請依通知辦理遞補手續。
- 四、護理系採「現場登記分發」方式錄取，考生成績達登記標準者，其分發通知單內有詳細登記分發報到辦法說明，請於 115 年 8 月 5 日(三)依排名順序進行登記分發(登記分發時間、地點另郵寄資料通知)，當正取生出缺時，備取生依序遞補，額滿為止；未達分發標準考生於日後若有缺額將依備取生排序陸續以簡訊或電話通知報到，請依通知辦理遞補手續。
- 五、凡經錄取者，需於報到現場繳交中文畢業證書或畢業證明書正本(同等學力證明)，否則取消錄取資格，若畢業證書正本遺失，請考生務必提前至原就讀學校申請畢業證明書。
- 六、凡錄取考生須於規定之時間內完成報到及註冊手續，逾時未辦理報到及註冊者，以放棄錄取資格論。
- 七、登記分發期間若遇颱風或地震等不可抗力的情事而須延期分發時，除在本校公佈外，並在本校網站(<https://www.ctust.edu.tw>)、電視台及廣播電台公告，不再個別通知考生。

## 玖、其他注意事項

- 一、中臺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主辦本招生，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校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校，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校招生事務使用，並同意本校可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考生本人、辦理招生及入學資料建置之相關單位。
- 二、申訴辦法：考生對於考試結果認為有損其權益時，得於放榜之次日起 7 日內，向本會提出具名書面申訴書（附件七，以掛號信函，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其他申訴注意事項請參閱「中臺科技大學招生申訴處理辦法」。
- 三、本招生考試於報名截止後，**各招生學系繳件人數未達招生名額 50% 時，得停止該招生學系招生**，本處將另行通知考生並辦理退費，其報名費將於招生委員會確認後一週內全數無息退還，而報名相關資料將不予以退還。
- 四、其他未盡事宜除依招生簡章規定辦理外，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處理。

附件一、個人自傳與學習計畫

個人自傳與學習計畫 (有利資料：選繳資料之一)

考生編號：\_\_\_\_\_ (必填) 考生姓名：\_\_\_\_\_

一、基本資料：

性別： 男 女 年齡：\_\_\_\_\_歲

二、家庭背景：

家中成員：\_\_\_\_\_名 居住地：\_\_\_\_\_市\_\_\_\_\_區

三、學經歷：

畢業學校：\_\_\_\_\_ 科系名：\_\_\_\_\_

四、專長與興趣：

(一)\_\_\_\_\_ (二)\_\_\_\_\_

(三)\_\_\_\_\_ (四)\_\_\_\_\_

五、報考動機：

---

---

---

六、希望入學能學到~：

---

---

---

---

## 附件二、成績複查申請表

## 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考生姓名：	考生編號：	
報考系所：	身分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特種身分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考生簽名：		
複 查 項 目	處 理 結 果 (考生勿填)	
面 試 成 績		
總 成 績		
核 覆 單 位	年 月 日	

## 【注意事項】

- 一、複查成績費用新台幣 100 元整。
- 二、繳費方式：<https://school.chiefpay.com/ctust>。(路徑：一般申請/各項招生入學管道-成績複查)
- 三、成績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複查僅就成績核計部分進行查對，不得要求重新評閱，亦不得要求告知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 四、請將本申請表及繳費證明，上傳至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辦理。
- 五、凡委託他人或考生家長來校查問或逾期或口頭申請者，概不予受理，本校官方 LINE 回覆之。

## 國外學歷切結書

本人所持之外國學歷確為教育部認可，且經駐外單位驗證屬實，保證於報到時，繳交國外學歷相關證明文件正本(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規定)，若未如期繳交，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學校所在國及州別：

報考科系：二技進修部 \_\_\_\_\_ 系

立書人：

身分證字號：

考生編號：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 附件四、特種身分考生各項成績優待標準

## 特種身分考生各項成績優待標準

特種身分考生身分別		加分優待比率	
原住民	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	10%	
	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	35%	
派外人員 子女	1.返國就讀一學年以下者	25%	
	2.返國就讀超過一學年且在二學年以下者	15%	
	3.返國就讀超過二學年且在三學年以下者	10%	
境外科技 人才子女	1.來臺就讀未滿一學年者	25%	
	2.來臺就讀一學年以上未滿二學年者	15%	
	3.來臺就讀二學年以上未滿三學年者	10%	
蒙藏生		25%	
退伍軍人	在營服役期間五年以上	1.退伍後未滿一年者	25%
		2.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者	20%
		3.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者	15%
		4.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	10%
	在營服役期間四年以上未滿五年	1.退伍後未滿一年者	20%
		2.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者	15%
		3.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者	10%
		4.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	5%
	在營服役期間三年以上未滿四年	1.退伍後未滿一年者	15%
		2.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者	10%
		3.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者	5%
		4.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	3%
	在營服役期間未滿三年，已達義務役法定役期（不含服補充兵役、國民兵役及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期滿者），且退伍後未滿三年者。		5%
	在營服役現役期間因下列情形不堪服役而免役或除役，領有撫卹證	因作戰或因公成殘者	25%

- 註：1.九十三年九月一日教育部台參字第 0930114104A 號令發佈廢止「港澳學生來台就學辦法」。
- 2.僑生、外籍生不得以特種身份報考進修部。
- 3.各項「特種身分學生成績優待標準」於開始報名前，如有修正相關法規時，依修正後規定辦理。
- 4.服義務役之現役軍人，如將在 115年9月30日以前退伍或解除召集者，憑各部隊出具之「退伍日期證明」正本或「准予考試證明」正本，證明文件中須註明退伍日期，始得參加。
- 5.優待標準中之原始總分係指本委員會總分。

## 附件五、特種身分考生身分類別及應繳證件一覽表

## 特種身分考生身分類別及應繳證件一覽表

身分類別	應繳證件	備註
臺灣地區原住民	1.應繳交戶口名簿影本，惟戶口名簿上未記載「原住民」身分戳記或戶口名簿記載不詳者，仍應繳交戶政事務所出具之全戶戶籍謄本證明。 註：(1)原非原住民族籍之養子女不得以原住民族籍身分參加。 (2)鄉鎮公所核發之族籍證明不予採認。 2.由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授予在有效期限內之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書。	1.各種特殊身分證件均應於報名時上傳證明文見。凡證件不齊全，或不合於規定者，均不予優待，事後亦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 2.護照電子檔應包括基本資料及入境日期。
蒙藏生	1.蒙藏委員會核發之族籍證明。 2.戶籍謄本正本。 3.教育部委託學校或團體組成之甄試委員會出具之蒙語、藏語等語文甄試合格證明。 註：原非蒙藏族籍之養子女不得以蒙藏生身分報考。	
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簡稱派外人員子女)	1.外交部出具之證明文件。 2.護照影本或入境證副本。 註：(1)本欄係指經我國政府派遣在駐外使領館及其他機構辦理外交事務之工作人員子女。 (2)返國時間超過3年均不予優待。	
境外優秀科學人才子女(簡稱境外人才子女)	1.原核定分發就學文件。 2.申請人子女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及成績單。 3.申請人服務機關(構)、學校、團體之聘函影本或在職證明書。 4.護照影本或入境證副本。	
退伍軍人(含替代役)	1.退伍令或退伍證明書。 2.除役令。 3.解除召集證明書(限臨時召集者)。 4.在營服役五年以上退伍軍官，其退伍時軍階為上尉以下者，應附繳初任官人事命令、初任官任官令或軍事校院畢結業證書等足資證明其服役起始時間之文件；傷殘退伍軍人應附繳撫卹令。前二項證件遺失者，應檢送權責單位出具之證明書。	

## 附件六、退費申請書

## 退費申請表

## 一、考生資料

考生姓名		考生編號	
錄取系所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 二、申請退費原因

已繳費但未繳交報名資料

已繳費且繳交報名資料，但不符合報考資格(請檢附本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以利申請退費。)

其他：

## 三、檢附報名費繳費證明

## 四、考生本人之金融機構存簿封面(非元大銀行帳號須自付手續費 10 元)

※上述資料請詳實填寫，並依規定期限內完成退費程序，如有逾期或資料填寫錯誤者，概不受理退費，影響考生權益，由考生自行負責。

※本表填妥後，請上傳至招生處官方 LINE(@450fnabt)申請。

## 附件七、報名考生申訴表

## 報名考生申訴表

申訴日期： 年 月 日

報名 考生	考生姓名		考生編號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室內電話：
	報考學制/科系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申訴 事由				

## 專用信封

寄件人

部別：二技進修部

科系：視光系 食品科技系 護理系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 高齡健康照護系

姓名：\_\_\_\_\_ 手機：\_\_\_\_\_

地址：\_\_\_\_\_

掛號

自行貼足

掛號郵資

406053

臺中市北屯區廍子路 666 號

中臺科技大學 招生及國際合作處 收

※請考生報名前確實檢查報名文件是否完整齊全，並打「V」以利確認，證件不齊或有誤，恕不受理補件！

115進二技 報名資料上傳項目	科系 代碼	身分證 正反面	繳費證明	上課時段 勾選	畢業證書或 學歷文件	歷年 成績單	有利 審查資料1	自傳	勞保 年資	有利審查資料2(低收 證明、戶籍謄本、 推薦函等)-選繳
視光系	EOP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科技系	EF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護理系	EN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	EE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Google表單 已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高齡健康照護系	E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上列資料共\_\_\_\_\_件

附錄一、本校校址交通位置圖及校園配置圖



中臺科技大學首頁/認識中臺/交通資訊

<https://reurl.cc/Oa6xVx>

